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不则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47
交易代码	0002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676,734.4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资产持续稳妥地保值增值,为投资者提供较好的养老资产管理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在有效风险管理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研究和自下而上的证券研究,充分使用积极投资、数量投资、无风险套利等有效投资手段,努力为投资者提供好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1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6,871.12
2.本期利润	2,186,624.1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7,636,775.6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0%	0.07%	0.92%	0.01%	0.98%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9月11日生效,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披露时点不满1年。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3年9月11日至2014年3月10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毅	公司投资总监兼研究总监	2014年1月9日	-	12年	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硕士毕业于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金融专业和美国加州圣克莱尔大学列维商学院工商管理(MBA)专业。1993年8月加入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外汇经纪中心,总行国际司国际业务资金处,历任交易员、投资经理职务;2002年6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投资经理职务;2004年4月加入光大保银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历任高级投资经理兼资产配置经理、货币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代理投资总监职务;2007年11月加入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任部门总经理职务;2008年1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部门总经理职务;2012年10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研究部总监职务;2014年1月,任基金经理。
王健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3月18日	-	6年	009年3月至2014年12月于包商银行债券投资部担任执行经理助理;2015年1月至3月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担任助理基金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平台和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象备选库,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取研究信息、投资建议及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的机会。健全投资授权制度,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使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对于一级市场申购等场外交易,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建立和完善了相关分配机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一季度,互利债券出于安全性的考虑,并未在债券市场进行比较积极的配置.过低的收益率使得固定收益市场相对脆弱,股票市场的跷跷板效应明显.在新股申购和资金外流的冲击下,债券市场表现不佳.本基金组合持有的债券基本上没有实现价差收益,而是以息票收入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2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5%。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二季度,宏观经济增速有望触底.通货紧缩的预期可能发生改变,尤其是如果美元的强势不能维持,各类资源品价格存在快速反弹的可能.银行体系信贷增速在房地产市场新的放松政策推动下,可能出现一定的扩张,从而对债券市场的影响相对负面,但前期遭到抛售的各类信用债券情况相对较好,尤其是久期相对较短的品种,有一定的配置价值。在运作中,我们将始终坚持持有人利益优先,合理控制风险,合法合规运作的原则。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15,507,295.00	92.29
	其中:债券	115,507,295.00	92.2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45,566.04	4.51
8	其他资产	4,003,006.68	3.20
9	合计	125,155,867.7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125,295.00	2.6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51,817,000.00	44.0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498,000.00	34.43
6	中期票据	20,067,000.00	17.06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15,507,295.00	98.1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80331	13乌兰察布债	200,000	20,826,000.00	17.70
2	1380303	13吴忠城投债	200,000	20,688,000.00	17.59
3	1380295	13虞新区债	100,000	10,303,000.00	8.76
4	041462011	14冀物流CP001	100,000	10,146,000.00	8.62
5	041452043	14红豆CP002	100,000	10,097,000.00	8.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321.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94,684.7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03,006.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4,676,734.46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676,734.46

注: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本基金在本报告期不开放申购、赎回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2)《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方正富邦互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730002
交易代码	73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61,131.99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对盈利增长稳定、有较强分红意愿的高分红类股票及其他有投资价值的股票进行投资,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因素分析策略,对全球经济发展形势及中国经济发展所处阶段(包括宏观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资金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进行判断,并对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未来一段时间内的风险收益特征做出合理预测,据此灵活调整股票、债券、现金三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此外,本基金也将根据股市运行周期的演变规律定期,或者根据宏观经济重大变化不定期地进行资产配置比例的调整,保持基金资产配置的有效性,规避市场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回报。 本基金不作主动的行业资产配置,为控制个别行业投资过于集中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根据业绩比较基准作相应的行业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2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品种,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301,128.97
2.本期利润	2,945,372.6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18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874,509.1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42%	1.21%	16.73%	1.40%	10.69%	-0.1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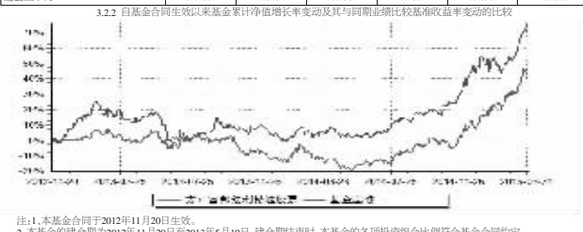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0日生效。
2、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12年11月20日至2013年5月19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毅	公司投资总监兼研究总监	2014年4月24日	-	12年	本科毕业于清华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硕士毕业于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计算金融专业和美国加州圣克莱尔大学列维商学院工商管理(MBA)专业。1993年8月加入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分行外汇经纪中心,总行国际司国际业务资金处,历任交易员、投资经理职务;2002年6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投资经理职务;2004年4月加入光大保银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历任高级投资经理兼资产配置经理、货币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代理投资总监职务;2007年11月加入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任部门总经理职务;2008年1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部门总经理职务;2012年10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投资部总监兼研究部总监职务;2014年4月,任基金经理。
高松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1月16日	-	4年	008年10月至2010年11月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医学科研部担任博士后;2010年11月至2011年11月于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担任研究员;2011年11月至2015年1月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担任研究员;2015年1月至今于,任基金经理。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平台和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象备选库,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取研究信息、投资建议及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的机会。健全投资授权制度,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使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对于一级市场申购等场外交易,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建立和完善了相关分配机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一季度,本基金新增基金经理为医药大消费背景,秉持一贯的“一切投资决策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最大化的投资收益为宗旨”的理念,迅速适应市场变化,积极调整投资策略,在均衡金融地产类蓝筹股和中小盘创业板成长股的基础上,顺应两会红利,增加了“医药信息化”“精准医疗”“智能家居”“智慧城市”“互联网金融”“体育产业改革”等代表经济转型的热点主题配置,充分利用本产品规模小操作灵活的特点,增加换手率,在蓝筹股平台期徘徊中小板创业板持续上涨的剧烈结构性分化市场中,获得了不菲的绝对收益,并显著跑赢产品比较基准。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459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6.7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已经达到法定要求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应予信息披露的情形,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资产净值仍持续低于五千万元。同时截止到报告期末,本基金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基金管理人已经拟定转换方案。

4.7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二季度,预期宏观经济增速回落的趋势仍将延续,二季度末经济数据可能触底,信贷增速持续放缓,表外融资受限制后,经济仍面临去杠杆和通货紧缩的压力,货币政策整体仍处向宽松,预期二季度还会有降息和降准信号释放,预期大盘蓝筹中金融和地产板块会有一定上行,但幅度不会大太,而随着经济改革逐步推进,鼓励新兴产业创业以及国企改革的政策陆续落地,中小板和创业板仍将在震荡中延续上行趋势,代表中国经济转型的传略性新兴产业板块仍将热点频出,由于以私募资管产品和散户持续入市带来的市场投资者结构变化,预期热点板块将轮动并逐步分化,其中拥有“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以及“管理团队进取心强,执行力强”的优质龙头股将有可能在经济转型大潮中最终获得成功,从而受到市场追捧。我们仍将在合规第一的基础上,始终坚持“一切投资决策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最大化的投资收益为宗旨”的理念,延续一季度策略,“紧抓优质长期成长类公司不放手,并积极参与热点板块轮动”。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538,282.07	50.58
	其中:股票	12,538,282.07	50.5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31,956.78	9.00
8	其他资产	10,020,142.78	40.42
9	合计	24,790,381.6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860,120.67	32.9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70,056.00	5.7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92,084.40	5.4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598,048.00	6.6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63,440.00	0.6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54,533.00	1.07
S	综合	-	-
	合计	12,538,282.07	52.5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49	福瑞股份	11,800	734,078.00	3.07
2	600129	太极集团	33,600	712,992.00	2.99
3	600767	运盛实业	33,400	629,590.00	2.64
4	600271	航天信息	10,600	525,654.00	2.20
5	000732	泰禾集团	19,000	491,150.00	2.06
6	300183	东软载波	6,900	489,072.00	2.05
7	603456	九洲药业	8,200	390,320.00	1.63
8	300206	理邦仪器	11,800	390,226.00	1.63
9	600418	江淮汽车	25,200	373,968.00	1.57
10	603368	柳州医药	6,300	371,070.00	1.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7,347.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87.42
5	应收申购款	10,011,807.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020,142.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29	太极集团	712,992.00	2.99	重大事项
2	600271	航天信息	525,654.00	2.20	重大事项
3	300183	东软载波	489,072.00	2.05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589,094.0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585,270.1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13,232.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361,131.9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2)《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3)《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方正富邦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关于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要,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20日起至2015年7月31日,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二、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基金的,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受费率折扣。

三、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本公司淘宝官网旗舰店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15年4月20日至5月11日第二个自由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代码	0004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3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5年4月20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4月20日

2.自由开放期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一)自由开放期及申购赎回原则
本基金的第二个运作周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本基金第二个自由开放期,下一个运作周期为第二个自由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的六个月。投资者在自由开放期内赎回本基金的,不收取赎回费。
本基金本次自由开放期为15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最迟于自由开放期的2日前进行公告。如运作周期结束之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自由开放期自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在自由开放期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二)本次自由开放期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第二个运作周期为2014年10月18日至2015年4月17日。本次自由开放期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至2015年5月11日,自2015年5月12日起至2015年11月11日为本基金的第三个运作周期。
2、本次自由开放期的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至2015年5月11日,共15个工作日,投资者可在上述时间内按销售机构规定提交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代销网点或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目前仅对个人投资者开通)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以各家代销机构公告为准)。直销中心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万元,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在申购时收取的申购费称为前端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的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50万	0.24%
	50万≤M<200万	0.12%
	200万≤M<500万	0.032%
	M≥500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万	0.60%
	50万≤M<200万	0.30%
	200万≤M<500万	0.08%
	M≥500万	1000元/笔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代销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赎回或份额支付后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时,剩余账户份额余额将由基金管理人代投资人发起强制赎回。
4.2赎回费率
自由开放期内赎回本基金:
赎回费率:0%

5.基金销售机构
5.1、直销机构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柜台直销和网上直销)。
5.2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